

徐靈胎全集

一

徐靈胎十

二種全集

善成堂珍藏

扁鵲先生原本

難經經釋

徐靈胎註解

序

昔朱子註大學章句而外。作或問以暢其義。蓋反復辨難。而後理愈入而愈出也。越人扁鵲發八十一難。以挾靈樞。素問之祕。率是道與。後之醫家。奉為矩度。固軒岐之功臣。矣。然難之於經。猶乎經之有傳也。讀傳者遺經。可乎哉。故靈胎徐大椿先生。又越人之功臣焉。夫以不世出之資。呼吸孔孟六經之旨。不獲以道壽世。還而以術壽人。真氣返乎太初。生意彌乎六合。古之所謂人而天者。其在是乎。難經釋。以經律傳而折中之。如立竿以正影。如執繩以取

墨其與經符契者榜其功其與經錯杓者剖其失越人復起不易吾言矣憶余家世儒先父改習活人術庚辛之間余避賊家居輟舉子業先父乃取岐黃言口授而頤示之有所問難輒根究底蘊談或中宵不倦惜未竭其藏而風木生悲矣傷哉明年春余舌耕於資城吳伯菴好友持是集來館相示余取而讀之恍登泰山之巔而五嶽起伏四瀆脈絡瞭然於眉睫間也因商付之剞劂以廣其傳而魯魚亥豕相沿已舊釐而正之以便觀覽并於抄筆之餘間亦補其未盡之義倘後之讀是書者涵泳於文字之間神

明於法度之外。不又先生之功臣也哉。是所望於同志者。
同治三年歲在甲子蘭亭修禊日月山彭樹萱蔚齋氏撰

叙

難經非經也。以靈素之微言奧旨。引端發者。設為難答之語。俾暢厥義也。古人書篇名義。非可苟稱。難者辨論之。謂天下豈有以難名為經者。故知難經非經也。自古言醫者。皆祖內經。而內經之學。至漢而分。倉公氏以診勝。仲景氏以方勝。華佗氏以鍼灸雜法勝。雖皆不離乎內經。而師承各別。逮晉唐以後。則支流愈分。徒講乎醫之術。而不講乎醫之道。則去聖遠矣。惟難經則悉本內經之語。而敷暢其義。聖學之傳。惟此為得其宗。然竊有疑焉。其說有即以

經文為釋者。有悖經文而為釋者。有顛倒經文以為釋者。夫苟如他書之別有師承。則人自立說。源流莫考。即使與古聖之說大悖。亦無從而證其是非。若即本內經之文以釋內經。則內經具在也。以經證經。而是非顯然矣。然此書之垂已二千餘年。註者不下數十家。皆不敢有異議。其間有大大可疑者。且多曲為解釋。并其書之是者反疑之。則豈前人皆無識乎。殆非也。蓋經學之不講久矣。惟知溯流以尋源。源不得。則中道而止。未嘗從源以及流也。故以難經視難經。則難經自無可議。以內經之義疏視難經。則難經

正多疵也。余始也蓋嘗崇信而佩習之。習之久而漸疑其
或非更習之久而信己之必是非信己也。信夫難經之必
不可違乎內經也。於是本其發難之情先為申述內經本
意。索其條理。隨文詮釋。既乃別其異同。辨其是否。其間有
殊法異義。其說不本於內經。而與內經相發明者。此則別
有師承。又不得執內經而議其可否。惟夫遵內經之訓。而
詮解未洽者。則摘而証之於經。非以難經為可訛也。正所
以彰難經於天下後世。使知難經之為內經羽翼。其淵源
如是也。因名之為經釋。難經所以釋經。今復以經釋難。以

難釋經而經明以經釋難而難明此則所謂醫之道也而非術也其曰秦越人著者始見於新唐書藝文志蓋不可定然實兩漢以前書云雍正五年三月既望松陵徐大椿靈胎氏敘

難經經釋

凡例

一、是書總以經文為證。故不旁引他書。如經文無可證。則間引仲景傷寒論及金匱要略兩書。此猶漢人遺法。去古未遠。若甲乙經脈經。則偶一及之。然亦不過互相參考。并不據此以為駁辨。蓋後人之書。不可反以證前人也。

一、難經注釋。其著者不下十餘家。今散亡已多。所見僅四五種。語多支離淺晦。惟滑氏本義最有條理。然余亦不

敢襲一語。蓋難經本文。理解已極明曉。其深文奧義。則俱本內經。今既以內經為詮釋。則諸家臆說。總屬可去。故訓詁詮釋。則依本文。辨論考證。則本內經。其間有章節句語錯誤處。前人已。是正者。則亦注明某人之說。餘則無入一字。即有偶合。非故襲也。

一、本文正解。不論與內經違合。姑依本文。使就條貫。其有補正缺失。及推廣其義。或旁證其說者。則用按字另說。其論是非可否。剖析辨正之處。則於章節之後。仍用按字。自為一段。以便省覽。

一辨駁處固以崇信內經違衆獨異皆前人之所未及即
本文下詮解處不無與前人合者然此原屬文理一定
無可異同竝非勦說要亦必深思體認通貫全經而後
出之此處頗多苦心故條理比前人稍密則同中仍不
無小異也

一諸家刊本簡首俱有圖像起於宋之丁德用此亦不過
依辭造式不必盡合惟三十二難論婚嫁及四十難論
長生兩說須按圖為易見然注自明備亦可推測而曉
故俱不列

難經釋卷上

盧國秦越人扁鵲著

吳江後學徐大椿靈胎釋

月山後學彭樹萱蔚齋校

一難曰。十二經中皆有動脈。

十二經手足三陰三陽也。動脈之動見於外。如手太陰

天府雲門之類按之其動亦應手是也。

獨取寸口以決五藏六府死生吉凶

之法何謂也。

寸口即太淵經渠穴之分兼兩手上中下三部脈也。

按首發一難即與靈素兩篇不合素問三部九候論明以頭面諸動脈為上三部以兩手之動脈為中三部以股足之動脈為下三部而結喉旁之人迎脈往往與寸口並重兩經言之不一獨寸口者越人之學也自是而

後診法精而不備矣。○又按十二經之動脈。明堂針灸圖甲。經諸書指稱動脈者二十餘穴。然與寸口之動微別。惟靈樞動輸篇帝問經脈十二。而手太陰足少陰陽明何以獨動不休。下文岐伯之意。蓋指太陰之經渠。少陰之太溪。陽明之人迎言。則可稱動脈者。惟此三穴。亦用以診候。其餘不過因其微動。以驗穴之真偽。俱不得稱動脈也。

然寸口者。脈之大會。手太陰之脈動也。會聚也。手太陰肺之經也。大會靈動

輸篇云。胃為五藏六府之海。其氣清者。上注於肺。肺氣從

太陰而行之。其行也以息往來。是也。又靈經脈篇云。手太

陰之脈。循魚際。人一呼。脈行三寸。一吸。脈行三寸。呼吸定

息。脈行六寸。人一日一夜。凡一萬三千五百息。脈行五十

度。周於身。呼。出氣也。吸。內氣也。靈五十營篇。人經脈上下

左右前後。二十八脈。周身十六丈二尺。呼吸定

息氣行六十。二百七十息。氣行十六丈二尺。一周於身。一萬三千五百息。氣行五十營於身。度過也。猶言過一次也。

二十八脈實數。詳靈脈度篇。

按經文明言周身十六丈二尺為一度。何等明白。今刪去此一句。則五十度三字何從算起。作難所以明經也。

今直寫經文而又遺其要。則經反晦矣。

漏水下百刻。按隋志刻漏始於黃帝。一晝一夜定為百刻。浮箭於壺內。以水減刻出分晝夜長短。營

衛行陽二十五度。行陰亦二十五度。為一周也。營衛靈營

云。人受氣於穀。穀入於胃。以傳於肺。五藏六府皆以受氣

其清者為營。濁者為衛。營在脈中。衛在脈外。是也。合而言

脈。則營衛在其中矣。日行陽而夜行陰。晝夜各二十五度

則五十度為一周也。蓋晝夜有長短。此舉其中而言。其行

陽行陰。起止出入之。故五十度復會於手太陰寸口者。五

法。詳靈衛氣行篇。

藏六府之所終始。故法取於寸口也。起於手太陰。故曰終始。五藏

六府之氣皆見於此。故取寸口可以決生死吉凶也。靈營

衛生會篇云。營出於中焦。衛出於下焦。帝曰。願聞三焦之

所出。岐伯曰。上焦出胃口。並咽貫膈。循太陰之分而行。

還至陽明。常與營衛俱行於陽二十五度。行於陰亦二十

五度。一周也。故五十度而復大補。晝夜各二十五度。註曰

會於手太陰矣。此營衛之常也。舉其中而言。即二分之

候。陰陽之軌刻均也。

二難曰。脈有尺寸。何謂也。然。尺寸者。脈之大要會也。

文。要會。言要切之處。從關至尺。是尺內陰之所治也。從關至

地。會聚之處也。

魚際。是寸口內陽之所治也。

關者。寸尺分界之地。脈訣所

謂高骨為關是也。關下為尺。

主腎肝而沈。故屬陰。魚際大指本節後內廉大白肉。名曰

魚。其赤白肉分界。即魚際也。關上為寸口。主心肺而浮。故

關上為寸口。主心肺而浮。故